

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卫生的法律、法规及标准、规章，负责协调推进乡医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拟订乡医卫生改革与发展规划、总体目标和方针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乡医卫生工作。

(二)负责组织实施本乡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和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协调本乡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综合防控与干预，制定本乡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本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与医疗应急处置，向部门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三)负责组织拟订并实施本卫生院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本乡乡医卫生工作，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工作完成，完善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度，负责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综合管理。

(四)负责本乡卫生室监督管理，制定本乡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管理办法，组织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

（五）组织推进本乡卫生室的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建议。

（六）负责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执行国家基本药物采购、配送、使用的管理制度。

（七）负责实施国家及省的生育政策，组织落实促进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制定本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

（八）组织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和措施并组织施，推动建立流动人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共享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九）负责卫生室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参与本乡镇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承担本乡卫生医疗工作

（十）承办卫生健康局、乡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内设机构共9个，包括：办公室、内科、药局、公卫科、预防保健科、门诊部、中医科、护办室、财会室。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内设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处/室）
----	------	------	------	--------	-----------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内设机构 数量	内设机构（处/室）
1	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	二级	事业单 位	1	7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0.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58.04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81.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8.87	本年支出合计	57	528.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528.87	总计	60	528.8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28.87	470.83	0.00	58.0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3	2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3	2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3	2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1.73	423.69	0.00	58.04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97.74	19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97.74	19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3.77	45.73	0.00	58.04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74.22	16.18	0.00	58.04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9.55	2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58.66	15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8.66	15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6	2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56	2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1	2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1	2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1	20.8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8.63	326.84	201.7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3	26.3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3	26.3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3	26.3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1.48	279.70	201.78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97.74	197.74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97.74	197.74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3.53	60.40	43.13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73.98	60.40	13.57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9.55	0.00	29.55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58.66	0.00	158.66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8.66	0.00	158.66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6	21.5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56	21.5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1	20.8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1	20.8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1	20.8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0.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33	26.3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23.69	423.6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81	20.8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0.83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0.83	470.8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70.83	总计	64	470.83	470.8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70.83	269.04	201.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3	26.3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3	26.3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3	26.3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69	221.90	201.7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97.74	197.74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97.74	197.74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5.73	2.60	43.1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6.18	2.60	13.5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9.55	0.00	29.55
21004	公共卫生	158.66	0.00	158.6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8.66	0.00	158.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6	21.5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56	21.5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1	20.8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1	20.8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81	20.8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2.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0.78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0.9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33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9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8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5.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8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5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66.44					公用经费合计	2.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10	0.00	0.10	0.00	0.10	0.00	0.10	0.00	0.10	0.00	0.1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2024年度总收入528.8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28.8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0.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93万元，增长1.49%。主要变动情况：工资调整补发，。

2. 事业收入58.0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4.62万元，下降64.32%。主要变动情况：门诊患者减少。

（二）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2024年度总支出528.8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28.6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26.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2.93万元，增长28.72%。主要变动情况：工资调整补发工资。

2. 项目支出201.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21万元，下降3.91%。主要变动情况：公共卫生经费减少支出。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度，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0.1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相比增加0.1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无

维修维护费减少；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持平；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与上年相比增加0个；因公出国（境）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0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1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持平；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1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相比增加0.1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无维修费；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保有量1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持平；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0次，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批次0次；接待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人数0人。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本单位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8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3.0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7.4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2.9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单位2024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单位2024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1.58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1.58万元，占92.94%（详见下表）。如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2024年度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

政府采购服务类采购合同（试行）

采购单位（甲方）：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

采购计划号：宁财购核字[2024]00502号

供应商（乙方）：商水县金亿达商贸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HLJGCYC2309010020241783763

签订地点：网签

签订时间：2024年08月14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公卫手册项目（招标编号：HLJGCYC2309010020241783763）的采购文件及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等，确定乙方为甲方公卫手册项目供应商，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采购文件、澄清和答疑文件等；
- 2、乙方投标（响应）文件等；
- 3、乙方书面承诺等；
- 4、中标（成交）通知书。

二、合同标的

标的名称	采购需求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公卫手册		14400	1.1000	15840	
合计	¥15840元（大写：壹万伍仟捌佰肆拾元整）				

三、服务项目及要求

字迹清晰无错别字物美价廉

四、合同期限（任选其一）

☒ 本合同期限起止时间2024-08-14至2024-09-12，共30天。

☐ 本项目服务期限采用1+1+1方式，采购结果_____年有效。合同一年一签，是否续签，由甲方视财政预算安排及对乙方提供服务的绩效考核等情况确定。

本合同期限起止时间_____。

五、合同金额及结算方式

- 1、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自筹资金：0。）
- 2、合同金额：本合同有效期内服务价款金额：15840元（大写：壹万伍仟捌佰肆拾元整）；
- 3、付款方式：☒ 全额付款
- 4、付款期数：☒ 一期
- 5、结算方式：



	项目阶段	具体内容及交付结果	付款金额(元)	付款期限(天)	计划支付时间
1	公卫手册	完成合同中全部内容	15840	30	2024-09-12

6、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普通发票，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开具发票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八、保密条款

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给乙方的任何资料和信息，以及乙方在服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的商业和技术秘密信息，属甲方的保密信息和甲方拥有所有权的财产，乙方应对该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除为履行本合同约定服务需要向行政机关作出的披露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用于本合同约定服务以外的任何其他用途，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或公开，并保证在本合同约定服务履行完毕后，将所有资料和信息归还甲方。本保密条款不因双方合同终止而无效，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相关信息已经被公开或事实上一方违约，本条款不会给对方造成任何形式的损害时止，本保密条款对双方仍具有约束力。乙方如有失密或泄密行为，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无论甲方是否解除合同，乙方均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九、合同履行、验收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约适用于民法典的规定，合同签订双方应当严格按照民法典的相关规定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

1、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服务应当符合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提供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及 投标（响应）文件及本合同约定要求的，甲方有权提出异议并拒绝接受服务；

2、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对乙方提供服务有异议的，可以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0日内予以解决，否则视为乙方违约，参照本合同第十二条承担违约责任；

3、0。

十、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履约保证金退还：_____

十二、违约责任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天灾、水灾、地震或其他灾难战争或暴乱，以及其他在受影响的一方合理控制范围以外且经该方合理努力后也不能防止或避免的类似事件；

2、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或延迟履行合同的一方可视不可抗力的实际影响免除部分或全部违约责任。但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0日内出示相关的主管部门签发的证明文件，以便对方审查、确认；

3、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消除后，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消除后0日内出示相关的主管部门签发的证明文件确认不可抗力事件的终止或消除；

4、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致使合同无法按期履行或不能履行的，所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否则应就扩大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十三、合同争议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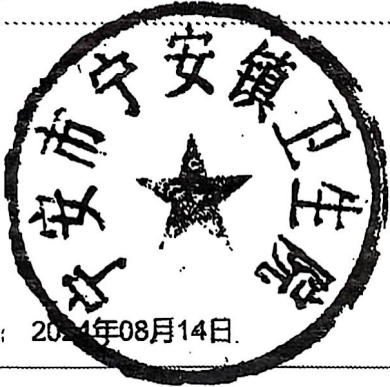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按下列方式解决

110



- 1、政府采购采购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响应)文件；
- 3、甲方提供工程清单；
- 4、投标(响应)承诺书；
- 5、评标记录；
- 6、中标(成交)通知书。

本甲乙双方电子签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电子版)通过政府采购管理平台上传至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纸质版合同根据甲乙双方需要自行签订留存)。

甲方（章）	乙方（章）
	
签订时间：2024年08月14日	签订时间：2024年08月14日
签订地点：网签	签订地点：网签
单位地址：宁安市宁安镇宁古塔大道318号	单位地址：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新城区章华台路与西环路交叉口西50米路南02号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张学仁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康威
委托代理人：许多	委托代理人：无
电话：18645324096	电话：15765039867
电子邮箱：ninganweishengyuan@163.com	电子邮箱：2013167957@qq.com
开户银行：宁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宁安信用社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水县新区分理处
账号：390120166000005011	账号：16560401040006456
账号名称：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	账号名称：商水县金亿达商贸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157400	邮政编码：466000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共有车辆1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共卫生服务。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355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201.7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2.85%。组织对2024年度基本公共卫生、基本药物补助等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01.78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2.85%。

宁安市宁安镇卫生院组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补助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0.1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此项工作照比上年同期有所提高，对年初预计达到的效果做了高效及时的完成，极大提高了乡医的工作热情。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19-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